

曹办〔2020〕8号

## 2020年度曹杨新村街道办事处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区政府：

2020年，在区委、区政府和街道党工委的领导下，曹杨新村街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的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指引下，结合《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十三五”规划》《上海市普陀区法治政府建设“十三五”规划》的要求，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健全依法决策制度机制，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政府公信力，营造更加公开透明、规范有序、公平高效的法治环境，为社区和谐发展提供法治

保障。现将本单位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和主要做法**

### **（一）切实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工作**

按照市、区关于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建设的相关工作要求，作为全区“一网统管”的先行先试建设单位，街道秉持系统治理、综合治理理念，着力推进平台建设，实现全域全量数据汇聚与运用；数据和地图实现实时联动、直观可视；聚焦科技赋能以应用为导向，建立“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工作机制，实现“高效处置一件事”的目标。对标“一屏观天下”的要求，在城市机体的可视化上下足“绣花”功夫。落实“一网管全城”的要求，在应用场景的实效性上体现治理精度。把提升城市运行防范能级作为“一网统管”的更高追求，在预警防控的及时性上诠释安全有序精细化管理。

### **（二）推动科学民主决策，不断创新社会治理**

1. 扎实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今年 4 月 21 日曹杨新村街道成为新一批 25 家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之一，街道以此为契机，认真贯彻落实市人大常委会会议精神，在市、区人大常委会的共同指导下，紧扣基层立法点的“基层属性、立法属性和联通属性”，认真探索发挥好立法联系点的桥梁纽带作用。依托街道三级党群体系，结合红色议事厅，做实人大三级阵地，制定从街道到工作站的运行制度，成立街道立法联系点工作专班，搭建从街道到工作站的人员

工作架构、工作流程、信息采集架构等运行机制。已建立信息采集点 35 个，后期人大工委仍将逐步增加信息采集点，将各行各业具有代表性的单位纳入其中，进一步体现广泛性。配置了顾问团队、高校资源、专业律所和社会组织三个层次的智囊团队。到目前为止，立法点参与了 10 部法规草案（其中国家层面 1 部、市人大 9 部）的立法征询工作，提出意见建议 194 条，其中 7 部法规草案已经通过市人大审议，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提出的 90 条意见建议，被采纳 23 条。

**2. 完善法律顾问制度。**聘请 6 家律师事务所为街道和 20 个居民区提供法律顾问服务。一是为办事处核心工作提供法律保障。街道法律顾问在街道重大行政决策、各类合同签订、行政执法行为规范、涉法涉诉案件、信访案件处理过程中发挥积极作用，确保办事处的行政决策更加依法合规。二是推动法律顾问参与社区矛盾化解。法律顾问一线服务律师以居民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为平台，以接待群众法律咨询为契机，以化解矛盾为目标，引导群众通过合法、合理的方式表达诉求，把大量矛盾消除在萌芽状态。同时积极参与居民区的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在重要节点、为街道重点工作参与矛盾纠纷集中排查化解工作。

**3. 创新基层治理机制。**将加装电梯可行性地图纳入街道“一网统管”智慧曹杨平台，街道大屏和社工手机端都可直接查看加梯可行性地图。更新加梯 100 问指导手册，发布指导手册（2020 版），结合政策和实践经验有效指导居民参与

加梯工作。累计加梯竣工 9 台，施工 5 台。实施曹杨“星璀璨”自治力提升计划，形成了桂杨园“百家姓牵百家情”、碧绿湖小区纯自治管理模式等特色项目。指导推进 7 个业委会换届改选工作。

### **（三）规范依法行政行为，提高社区管理水平**

依托街道城市运行管理中心，推进“4+1”执法力量在片区深度融合，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力量，有效提高问题发现率和解决率。今年以来拆除存量违建 80 余处，拆除新增违建 10 余处，完成曹杨铁路农贸市场清退和拆违工作。防疫期间，街道职能科室与相关管理部门组建宾旅馆排查专班，对辖区内各类重点场所开展安全检查，对辖区内各类企事业单位、居民区开展防控措施落实核查。全面开展彩钢板、“居改非”、地下空间、群租整治等专项整治。延续、新增小型餐饮备案 113 家。对社区单位和居民区垃圾分类情况进行联合检查。对星港景苑、枫桥苑、桂巷高层、曹杨华庭、阳光公寓、西部秀苑等 11 个小区 52 幢高层开展消防安全检测工作，并出具完整的书面报告交由物业、业委会落实整改。

### **（四）转变政府工作作风，强化行政行为监督**

1. 持续推进政务公开。一是加强学习，健全机制。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结合新要求，修订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规范保密审查和公开流程。二是加强主动公开。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制定了街道的政务公开标准目

录。扩大主动公开范围，新增加行政执法数据、执法人员信息和财政绩效信息等主动公开信息。依法依规主动公开了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法治政府建设报告、社代会报告、实项目、财政资金、政府采购等信息。用好“上海普陀·曹杨街道”门户网站、“大美曹杨”微信公众号、社区治理“云平台”以及微信公众号等互联网平台，及时发布重要政务信息，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和参与权。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及时在社区公开疫情防控最新要求、最新动态和居家隔离人员情况。三是做好依申请公开，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更新相关的适用法条等。依法依规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截至11月中旬，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此外，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做好窗口单位信息公开相关工作。

**2. 继续强化监督工作。**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修订整理街道各项制度汇编成册，组织工作人员学习了解，进一步健全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等制度，进一步规范重大建设工程的管理。开展“两代表一委员”联合接待工作，做好反馈意见的办理、跟踪与反馈。深入开展大走访大调研，采取座谈会、入户走访、意见征询、谈心谈话、分析沟通会等方式，广泛征询群众意见和建议。做好群众咨询、舆情办理等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开展各类群众满意度调查工作。

### **（五）发挥人民调解作用，推动矛盾纠纷化解**

一是牢牢把握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的根本性要求，突出重点，真抓实干，继续丰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内涵，

在原有人民调解组织的基础上加强基层调解员队伍建设，通过定期培训、以老带新、定期总结等模式传授调解经验，完善人民调解组织体系。二是街道及居民区两级调委会调解员，在疫情期间围绕重大活动、敏感时期、重要节点，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活动和黑恶势力排摸工作，及时化解矛盾纠纷，防止民转刑事案件发生，及时向有关部门提供犯罪线索，全力配合做好“扫黑除恶”工作，筑牢社会稳定“第一防线”。同时疫情期间采取电话、微信等方式事先了解情况，多手段调解矛盾纠纷，尽量避免面对面或是多人聚集在一起进行调解。

#### **（六）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提升学法用法能力**

1. 加强自身法治建设。增强力量，完善布局，提供更优公共法律服务。在已建成武宁片区公共法律服务客厅的基础上，完成了梅岭南片区和梅岭北片区的公共法律客厅建设，为社区居民提供优质公共法律服务的平台，开展普陀区第二届公共法律服务开放日活动，为法治曹杨建设和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加强执法干部队伍建设方面，组织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证培训和考试。

2. 开展普法宣传工作。一是全面开展民法典学习和宣讲工作。开展广场宣传活动，由律师提供法律咨询，让广大群众真正认识到《民法典》是保护老百姓自身权益的“社会生活百科全书”。二是创新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活动。运用“双微”平台发送案例分析、法律解析、热点剖析及活动回顾、

法律顾问风采等图文信息，加大全媒体平台法治宣传的工作力度。利用资源优势开设普法讲座。围绕“无人继承的遗产问题”“居住权制度”“可撤销婚姻情形”“离婚冷静期”等方面对民法典中所涉及到的与社区工作关系密切的法条进行了详细的解读。积极组织社区法律顾问深入居民区开展各类法治宣传讲座共计 22 场/688 人次。

## 二、存在不足

回顾一年来工作，本单位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仍有不足之处，主要是：进一步提高“一网统管”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和丰富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和内容；推进重大行政决策制度。

## 三、2021 年重点工作

2021 年，街道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在区委、区政府和街道党工委的正确领导下，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1. 深入推进行政决策法治化。完善工作要求，细化工作流程，做好决策事项全过程归档，加强对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培训力度，确保决策事项合法、正当，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

2. 深入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推进落实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深入推进“智联普陀 3.0”、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平台在辖区内的场景应用，进一步优化网格化综合管理

片区运行机制，切实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

**3. 深入推进普法宣传多元调解。**运用好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工作。加强人民调解队伍建设，发扬“枫桥精神”，完善培训制度，提升调解效能。

曹杨新村街道办事处

2020年11月30日